

费 城 教 育 局

责 任 监 督 办 公 室

440 North Broad Street
Philadelphia, PA 19130

Michael Schlesinger
责任监督办公室部门主管

电话: 215-400-4250
电传: 215-400-4251

2010年 9月21日

致: 全体十一和十二年级的学生家长
十一和十二年级的学生

事由: 不向新兵招募人员交付学生的姓名和住址的方法

联邦及宾夕法尼亚州政府¹要求费城教育局必须向新兵招募人员提供适龄学生的姓名、性别、地址、电话及就读学校的校名, **只有当**学生家长签署一份“选择退出”申请表时, 方可豁免。我们特此向你及你的子女致信, 让你们知道如何递交这份表格, 一旦递交了这份表格, 你的子女的个人信息将不会被提供给新兵招募人员。如果你不愿将子女的名字提供给新兵招募人员, 请采取以下三项措施:

- 填写本通知单下方可撕下的表格。
- 在 **2010年10月22日前**, 让子女将填好的表格交给自己的辅导老师, 或者
- 十一和十二年级的学生可以自己填写表格。

你子女的辅导老师将把此表转交有关办公室工作人员, 他们将通知教育局的电脑系统不向新兵招募人员提供你的子女的姓名及其它信息。你也可以到教育局网站 (www.philasd.org), 在“STUDENT”(“学生”)栏目中下载本函(或各种译文文本)

如果你对此事有任何疑问, 请与你子女的辅导老师或学生顾问联系。

(¹ 宾夕法尼亚州政府于1991年6月27日通过一项法案, 该法案要求宾州各教育局必须向新兵招募人员提供一份和提供给所有大专院校与专业技能学校一样的适龄学生的名单。该法案(第十条例)进一步说明“所有学生必须获知本法案的要求, 并可以在廿一天的期限内提出书面要求, 在这份送交军方的名单上删除自己的姓名。”此外, 2001年通过的“不让一个孩子掉队”法案要求教育局也必须通知家长有关此法案的要求, 并告知他们有权将子女的姓名从提供给军方的名单上删除掉。)

学生“选择退出”申请表 (STUDENT OPT-OUT FORM)

我了解费城教育局在接到军方请求之后, 必须向军方提供一份专为招募新兵之用的学生名单。我不希望将我子女的姓名/我的姓名交送给军方招兵人员。十一年级和十二年级的学生可以自己填写并递交此表。

I understand that the School District of Philadelphia is required to provide the armed forces, upon request, with a list of students for the purpose of recruiting. I, the undersigned, do not want my child's name released to the armed forces recruiters. Student in grade 11 and 12 may sign the exclusion form themselves.

学生姓名 (Student's Name): (正楷字母书写, Print Clearly) _____

家长或学生签名 (Parent or Student's Signature) _____

学校 (School) _____ 年级 (Grade) _____

班级号码 (Advisory No.) _____

SCHOOLS: COMPLETE DATA ENTRY NO LATER THAN OCTOBER 22, 2010